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
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
第十八次（二／二零一五）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十一時正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二樓會議廳

出席者：

區議員

黃偉傑議員（召集人）

陳振中議員（副召集人）

增選委員

羅嘉團女士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莫瑞洪先生

潘宗澤先生（秘書）

劉婉玲女士

關愷文女士

聯絡主任主管（區議會及南）

行政主任（區議會）3

聯絡主任（區議會及南）

項目統籌（區議會）2

荃灣民政事務處

荃灣民政事務處

荃灣民政事務處

荃灣民政事務處

列席者：

地區團體代表：

陸慧心女士

主席

自然健身氣功會

缺席者：

區議員

鄒秉恬議員（副召集人）

林婉濱議員

陳金霖議員，MH，JP

黃家華議員

葛兆源議員

羅少傑議員

會議內容

I 歡迎及介紹

召集人歡迎小組成員及合辦機構代表出席小組第十八次會議。

2. 召集人報告，黃家華議員、葛兆源議員及羅少傑議員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請各成員備悉。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的會議記錄

3.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成員一致通過。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4. 是次會議並無續議事項。

IV 第 3 項議程：商討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復康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5. 召集人表示，小組共收到一份由自然健身氣功會遞交復康活動的活動計劃及財政預算。成員同意與該機構合辦下文(A)項活動。

(A) 癌症復康氣功訓練營

6. 自然健身氣功會主席陸慧心女士介紹活動計劃及財政預算（即申請表格甲擬稿），活動的目的是透過舉辦氣功課程傳授非傳統氣功，幫助癌症病人復康。另外，合辦機構經商議後認為有需要購買公眾責任保險，為此擬申請撥款 3,500 元。這項活動暫定於二零一五年七月至九月期間舉行，預算申請的撥款總額為 25,140 元。

7. 召集人詢問成員需否即席申報利益。沒有成員申報利益。

8. 秘書表示，活動的目標參加人數為 45 人，人均成本約為 558.66 元，他提醒合辦機構須有效地作出宣傳以招募參加者，並確保他們的出席率達理想水平。

9. 經討論後，成員通過活動安排及財政預算。

V 第 4 項議程：跟進長者友善社區事宜

10. 召集人表示，為推動“長者友善社區”項目，建議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七月至十二月成立一個非常設小組，擬為“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並邀請政府部門、社會福利機構代表及區內長者代表列席會議，藉此於地區層面上舉辦及推動“長者友善社區”相關活動及項目，擬議的職權範圍見附件一。

11. 經討論後，成員同意向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遞交上述建議，以供考慮及通過。

VI 第 5 項議程：其他事項

12. 召集人表示，區議會選舉臨近，獲批款機構應更小心處理活動的宣傳資料，不應在宣傳資料上印上個人的名字／政黨活動／政團宣傳的名稱或相片，尤其是印上區議員或其辦事處以任何身分、稱謂出現的姓名、名稱或相片，例如在宣傳資料上印上小組召集人的姓名，以免有個人／政黨／政團宣傳之嫌。

VII 會議結束

13.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十一時十六分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

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

擬議職權範圍

在二零一五年七月至十二月期間，

1. 就各項與推動「長者友善社區」相關的事宜與政府部門、非政府機構及長者代表等進行討論，提出建議，並進行跟進工作；
2. 於區內舉辦與推動「長者友善社區」相關之活動及計劃；及
3. 向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提出與推動「長者友善社區」相關之意見。